丰都发改发〔2024〕49号

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丰都县青少年宫非学科类培训收费

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丰都县青少年宫：

为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进一步体现公共文化设施的公益属性，充分发挥丰都县青少年宫在青少年活动中的展示、教育和服务功能，根据《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办法》《重庆市定价目录》等有关规定，结合丰都实际情况，经履行相关定价程序，现将丰都县青少年宫非学科类培训收费及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

（一）丰都县青少年宫开展的音乐类（智能钢琴、架子鼓、少儿合唱团）、舞蹈类（中国舞-考级教材、国际标准舞、街舞、拉丁舞、爵士舞）、模特类（少儿模特）、书画类（书法、绘画、素描、沙画、版画）、科技类（乐高机器人操作）、体育类（篮球、乒乓球、羽毛球、武术、跆拳道、散打、中国象棋、国际象棋、围棋）、口才训练（播音与主持、少儿口才、表演）等非学科类培训收费纳入政府指导价管理，具体收费项目和试行收费标准见附件。

（二）丰都县青少年宫开展的研学、赛事活动、艺术社团、定制培训等有偿服务收费标准，按照合理补偿成本、非营利的原则，由丰都县青少年宫自行确定。

二、其他事项

（一）丰都县青少年宫开展的非学科类培训新增类别和专业，应在招生前将拟定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报我委批准同意后执行。

（二）丰都县青少年宫应严格执行上述规定的收费标准，在招生简章、招生公告或相关场所醒目位置公示收费项目、收费标准、12315举报投诉电话等内容，自觉接受县发展改革委、县市场监管局、团县委等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三）根据丰都县青少年宫教学活动特点和招生周期，本通知自2024年春季开展培训起试行。

附件：丰都县青少年宫非学科培训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收费项目和试行收费标准

 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2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丰都县青少年宫非学科培训实行政府指导价

管理的收费项目和试行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科目** | **标准课时政府指导价标准（元）** | **班型（人）** | **备注** |
| 音乐类 | 智能钢琴 | 42 | 5人以上（含） |  |
| 架子鼓 | 60 | 5人以上（含） |  |
| 少儿合唱团 | 36 | 6人以上（含） |  |
| 舞蹈类 | 中国舞（考级教材） | 36 | 6人以上（含） |  |
| 国际标准舞、街舞、拉丁舞、爵士舞 | 36 | 6人以上（含） |  |
| 模特类 | 少儿模特 | 36 | 6人以上（含） |  |
| 书画类 | 书法 | 36 | 6人以上（含） | 含材料费 |
| 绘画 | 30 |
| 素描 | 36 |
| 沙画 | 36 |
| 版画 | 36 |
| 科技类 | 乐高机器人操作 | 36 | 5人以上（含） |  |
| 体育类 | 篮球、乒乓球、羽毛球 | 48 | 6人以上（含） |  |
| 武术、跆拳道、散打 | 36 | 6人以上（含） |  |

续表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科目** | **标准课时政府指导价标准（元）** | **班型（人）** | **备注** |
| 体育类 | 中国象棋、国际象棋、围棋 | 36 | 6人以上（含） |  |
| 口才训练类 | 播音与主持、少儿口才、表演 | 42 | 6人以上（含） |  |

备注：标准课时时长为60分钟。如课时时长为90分钟，按收费标准的150%计算；如课时时长为45分钟，按收费标准的75%计算。